

义马市人民法院——

执法如山 依法保护碧水蓝天

为认真落实中央环保督查“回头看”工作部署要求,义马市人民法院严格对照《义马市迎接中央环境保护督察组“回头看”突出环境问题整改责任清单》,多措并举、多管齐下,充分发挥职能作用,依法保护环境资源。

一是依法快立快审环境资源诉讼案件。充分认识环境公益诉讼的作用和功能,畅通立案渠

道,快立快审符合法定条件的环境诉讼案件,依法保护环境资源。

二是依法严厉打击破坏环境资源犯罪行为。严格按照刑法、刑事诉讼法和司法解释规定,依法从严、从重、从快打击环境污染等破坏环境违法犯罪和环境监管失职渎职犯罪,依法严惩乱砍滥伐、乱采滥挖矿产资

源、非法占用农用地、制污排污等违法犯罪行为。

三是依法妥善审理环境资源民商事案件。切实发挥环境资源审判专门合议庭优势,集中精力审理好环境资源案件。在案件审理过程中,突出环境权益,坚守法律底线,坚持预防和惩治并重,围绕绿色发展、绿色为民,用现代司法理念引领环境资源审

判工作。

四是依法审理环境资源行政案件。充分发挥法院行政执法行为的司法审查职能,监督行政机关依法行政,支持行政机关依法履职。依法受理审查环境资源行政非诉案件,对于符合强制执行条件的,及时作出裁定。

五是依法加大环境资源类案件执行力度。强化执行工作权

威,对拒不执行判决、裁定的行为人为涉嫌犯罪的,依法追究其刑事责任。创新执行方式,采取限期履行、代为履行等方式实现恢复生态环境的目的。构建多元的纠纷协调解决机制,积极争取环境资源行政执法部门的支持和配合,确保被执行人应承担的行政责任及民事责任落实到位。

(赵然 马领海)

卢氏县官坡镇——

拿出“亲劲”建驿站 扶起贫困群众“精气神”

用“亲劲”关爱群众,让积分改变生活。日前,卢氏县官坡镇庙台村173户贫困群众齐聚村室,喜迎“双扶驿站”开业。这种“靠勤劳上进换积分,用积分免费兑换商品”的模式让困难群众大开眼界、议论纷纷,更是激起了他们奋发脱贫的心劲。

为弘扬践行省委书记王国生倡导的“三股劲”精神,把“亲劲”用在群众身上,做到“智志双扶”,彻底激发困难群众艰苦奋斗、脱贫致富的内在动力,庙台村在官坡镇党委、政府指导下,积极筹建“双扶驿站”。

“双扶驿站”所有物品,均由驻村帮扶单位卢氏县食药监局捐赠。具体实施由村两委制定积分兑换细则和办法,明确兑换流程、信息登记管理等,并负责爱心超市运营期间全过程监督。作为受益对象,所有贫困户通过环境卫生评比、参加公益劳动、宣讲扶贫政策、发展产业脱贫、文明家庭评

比等途径获得相应积分奖励,每周二或每月5日开放时间根据自己累计的积分进行生活物资兑换。

当天开业仪式后,与会困难群众竞相到驿站参观、咨询积分办法。看着精美的商品,贫困户宋长发开心地说:“不掏钱就能买到商品,真是大好事。以后咱可要好好干,多挣积分,争取多领些奖品回家。”

(李鹏超)

义马市东区办事处——

全力以赴 坚决打赢环境污染防治攻坚战

连日来,义马市东区办事处机关全体同志、各社区三委干部、党员迅速行动,不畏酷暑,全员上阵,全力以赴坚决打赢环境污染防治攻坚战。

一是加强组织领导,迅速行动。该办事处成立环境污染防治巡查小组,多次组织召开环境整治专题会议,并对辖区内煤场、料场、企业、建筑工地、河道、村庄、道路等进行摸底排查,采取集中整治行动,有力促进了各项相关工作的开展。

二是组织专职队伍,全员参

与。该办事处组建了机关志愿者服务队,各社区组建党员志愿者服务队,动员社区群众广泛参与,建立常态化巡查机制,从源头上入手,查漏补缺,全面开展环境污染防治专项行动。

三是强化宣传,营造环境整治氛围。在中心区及各社区进行全面动员,大力宣传环境整治的重要性和必要性,先后印制宣传条幅30余条,发放宣传资料1700余份,进一步提高了辖区居民参与环境整治的积极性和主动性。

四是开展环境整治,全面彻底。机关全体同志齐上阵,对国道以南陈年垃圾进行全面清理;社区党员干部充分发挥模范带头作用,带头治理河道环境卫生,并动员社区群众齐参与,对社区绿化区域进行全面修剪、整理,对各社区卫生死角进行全面彻底的清理。

截至目前,该办事处累计出动人员1200余人次、大型机械68台次、清运车辆180余辆,清理垃圾3200余方,整治绿地17600余平方米。

(李哲毅)

渑池县交警大队——

交通秩序集中整治行动效果显著

自交通秩序专项集中整治活动开展以来,渑池县交警大队为确保辖区道路交通安全,采取多种措施全面开展各类交通违法行为专项整治,加强重点车辆、企业源头管理,仅一个多月时间,共查处各类交通违法行为6900多起,托运乱停乱放车辆970台次,有效地推进了交通秩序专项集中整治的深入开展,收到了良好的社会效果。

在专项集中整治行动中,渑池县交警大队以强化严重违法整治、强化客运安全监管、强化交通安全宣教、强化高温天气管控等为抓手,进一步强化路面巡逻管控,按照动态巡逻与静态守

点,日常管理与集中整治相结合的原则,严查各种交通违法行为,不断加大道路交通秩序专项整治力度,将警力最大限度投向路面一线,营造严管高压态势。加大客运车辆管理力度,开展道路交通安全大检查和交通安全宣传活动,对7座以上的客运车辆逐台检查登记,对存在疲劳驾车、超员等违法行为的车辆,除按规定处罚外,责成驾驶人及时消除违法行为,杜绝超员车、带病车上路行驶。以客货运驾驶员、中小學生、乡(镇)及社区居民为重点,不断深化“五进”宣传教育,通过摆展板、发放宣传资料、宣传车轮回宣传等形式,向

社会群众和各类交通参与者广泛宣传遵章守法的重要性,以及出行应注意的安全事项,最大限度地强化各类交通参与者的交通安全意识、文明出行意识和自我防护能力。针对夏季气候变化大、高温暴雨天气较多的特点,加强与气象部门的联系,主动采取必要的应对防范措施。利用电视台、交警微信公众平台、交警官方微博、手机短信等渠道加强出行提示,制作提醒警示标志牌摆放在重点路段,温馨提示交通参与者安全出行,确保过往车辆及人员安全通行。

(郭刚勤 闫丽娟)

义马市统计局——

多措并举 学习《宪法》《监察法》

近期,义马市统计局多措并举深入学习宣传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》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》,效果显著。

一是采取集中学习与自学相结合,真正达到学以致用。充分利用周五例会集中学习时间,组织全体干部职工集中学习。引领大家充分认识《宪法》修正案、《监察法》的制定与实施的重大意义;利用业余时间自学,通过阅读党报党刊、浏览纪检监察网站、转发或分享朋友圈等多种方式,广泛学习《宪法》《监察法》,全面牢固掌握相关内容和精神。

二是积极开展网上答题活动。每天由专人负责通过微信工作群发布由省纪委宣传部组织的《宪法》《监察法》有奖知识答题活动,党组负责人带头,党员干部职工踊跃参与。通过答题活动,使党员干部职工对《宪法》《监察

法》知识掌握得更加牢固。

三是深入基层,大力宣传。先后在三门峡丰隆机械厂、义马市花园路(分包责任路段)举办《宪法》《监察法》宣传活动,每次摆放宣传版面2幅,悬挂横幅2条,耐心为群众答疑解惑;准确、及时上报学习、工作动态信息,分享学习及工作经验,营造全民学法的浓厚氛围。

四是认真撰写心得体会。通过系统学习,该局党员干部职工对《宪法》《监察法》的认识逐渐清晰,根据自身学习认识、理解情况,分别撰写了心得体会,相互交流学习心得。

五是组织该局全体党员干部举办了学习《宪法》《监察法》知识测试。整个考试过程,参考人员严格遵守考场纪律,认真作答,全部在规定时间内顺利完成考试,达到了预期效果。

(邓小爱)

学习监察法 他们在行动

卢氏县五里川镇——

“一提高三坚持” 构建党风廉政建设新常态

近日,卢氏县五里川镇组织干部职工、驻村第一书记、驻村工作队共80余人召开五里川镇脱贫攻坚工作推进会,贯彻落实6月10日卢氏县脱贫攻坚调度会议精神,部署安排下一阶段工作任务。

会上,该镇党委书记姚振波传达了全县脱贫攻坚调度会议精神,通报了上半年脱贫攻坚的工作情况,明确了下一步的工作目标和任务。

会议要求,一要统一思想,提升政治站位,认清当前脱贫攻坚工作形势,自觉加压奋进,要站在对党和人民负责的高度,坚定打赢脱贫攻坚战的信心和决心。二要坚持问题导向。要把2017年来国

家、省、市脱贫攻坚督导检查发现的问题作为近期工作的重中之重,要主动认领,明确责任,举一反三,建立台账,逐个进行整改落实,推进“三率一度”工作落实和问题整改,做到不留死角、不留漏洞、不留盲区。三要压实工作责任。各脱贫攻坚工作组、第一书记、驻村工作队要突出主业、扛牢主责,大力弘扬焦裕禄同志的“三股劲”,激发热情,焕发活力,苦干、实干、会干,多措并举,扎实工作,确保年度脱贫攻坚目标任务圆满完成,全年工作考核位次领先,努力向县委、县政府和全镇人民群众交上一份满意的答卷。

(赵东峰)